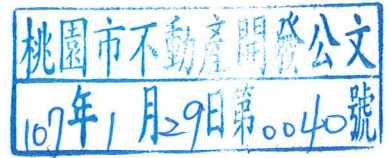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張媛婷
電話：03-3322101#5226
電子信箱：076086@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府都計字第106031734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電信專用區為產業專用區、學校用地、綠地用地、道路用地，部份人行步道用地為道路用地、學校用地，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案」暨「擬定楊梅都市計畫(電信專用區為產業專用區、學校用地、綠地用地、道路用地，部份人行步道用地為道路用地、學校用地，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細部計畫案」重新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請於貴公所及有關里辦公處張貼公告周知。

說明：

- 一、本案自民國107年1月19日起公告30日，並訂於民國107年2月7日上午10時整於貴公所3樓第一會議室舉辦說明會，請惠予準備會場。
- 二、另檢附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30份，請貴公所統籌發放，並責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民眾知照，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請自行增印。
- 三、本案都市計畫書圖電子檔，公告於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db.tycg.gov.tw/>)公展公告，請自行下

載。

四、副請本府經濟發展局準備本案說明會資料，說明會當日並請派員說明。

正本：桃園市楊梅區公所

副本：楊梅區籍市議員、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以上均含傳單1份)、桃園市政府農業局、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工務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水務局(以上均含公告1份)、桃園市政府秘書處(含公告2份，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以上均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2份)

市長鄭文燦

親愛的市民：

本市都市計畫「變更楊梅都市計畫(電信專用區為產業專用區、綠地用地、道路用地)案」暨「擬定楊梅都市計畫(電信專用區為產業專用區、綠地用地、道路用地)細部計畫案」，自 107 年 1 月 19 日起辦理重新公開展覽 30 天，本案計畫書及圖分別陳列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楊梅區公所供民眾閱覽，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http://urdb.tycg.gov.tw/>)，敬請就近閱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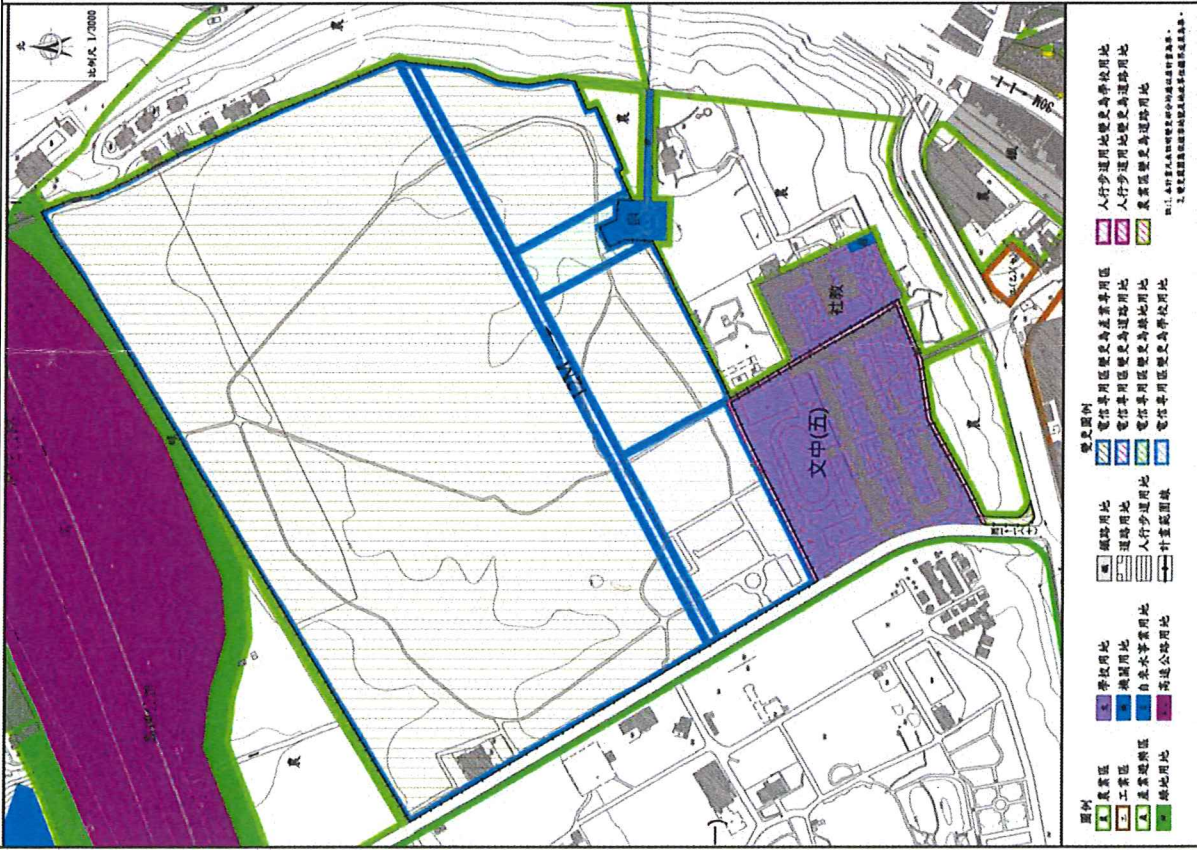
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並訂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上午 10 時整於楊梅區公所 3 樓第一會議室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敬請踴躍參加。

各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任何意見，請利用說明會時提供之意見表，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地址及建議事項，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或楊梅區公所提出(陳情意見表於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楊梅區公所亦可索取，或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如有疑義，歡迎電洽：

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03-3322101#5226 張小姐)

民國 106 年 12 月

桃園市政府印製



主要計畫變更內容示意圖



細部計畫變更內容示意圖